

# 名利场

*Vanity Fair*

[英] 萨克雷 著



VIDEO CD

附赠原著完整电影VCD

中国致公出版社

90128510

# 名利场

[英] 萨克雷 著

高玉芳 译

5/5X



90128510

中国致公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名利场/(英)萨克雷(Thackeray, W. M.)著;高玉其译.—北京:  
中国致公出版社,2003.2

(永久记忆版世界文学名著文库.第2辑)

ISBN 7-80179-116-9

I. 名… II. ①萨…②高… III. 长篇小说—英国—近代  
IV. I561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3)第 002308 号

---

## 名利场

---

译者:高玉其

责任编辑:子 龙

---

出版发行:中国致公出版社

(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4号 电话 66168543 邮编 100810)

经 销: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:北京市燕山印刷厂

开 本:850×1168 1/32

印 张:263.75

字 数:6853 千字

版 次:2003年2月第1版 2003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 数:5000 册

---

ISBN 7-80179-116-9/I·002

定价:415.00 元(全二十二册)

---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## 导 读

威廉·梅克皮斯·萨克雷(一八一—一八六三)是十九世纪英国著名批判现实主义作家。一八一一年出生在印度加尔各答附近的阿里帕。父亲是东印度公司的税务官兼行政官。四岁丧父,母亲改嫁,六岁时被送回英国上学,一八二九年到剑桥大学学习。一八三三年主办《国旗》周刊,一八三六年任伦敦《立宪报》驻巴黎记者。不久《立宪报》停刊,他回国靠写作生活。从一八三三年起萨克雷相继出版了几本书,但直到长篇小说《名利场》出版,才被公认为天才作家。婚后不久妻子就精神失常,为保障病妻和两个女儿的生活,萨克雷勤奋写作,甚至还竞选过牛津选区下议院议员,结果失败。由于积劳成疾,一八六三年圣诞前夕,因心脏病突发,在伦敦去世。主要作品有《势利鬼集》、《亨利·艾斯芒德的历史》、《名利场》等。

《名利场》是萨克雷的代表作,于一八四七年开始在《笨拙》杂志上连载,副标题是《没有英雄的小说》。它不是以出类拔萃的英雄人物为主角,连正面人物也很少。女主人公蓓基·夏泼是个穷画家的女儿,没了父母,在学校里受尽歧视,感到愤懑不平,离校后便开始靠投机过日子。她靠自己的机智和美貌,不择手段地赚钱,力图挤进上流社会。她是萨克雷塑造的英国十九世纪的一个女冒险家的典型形象。《名利场》在许多方面打破了小说创作的常规,它塑造的人物不再是简单化的好或坏,而是富有深刻的心理思维和感情的。而且展现了人物在不同环境和不同历史阶段的复杂性格。因此小说描绘出了当时英国社会一幅广阔而丰富的生活画

卷。语言风格多样,或朴实,或幽默,或哀婉,且议论风发,冷嘲热讽,形成了作者独特的创作风格。

马克思和恩格斯非常看重这部小说。马克思在谈到英国批判现实主义作家时说:“他们用逼真而动人的文笔,揭露出政治和社会上的真相;一切职业的政治家、政论家、道德家所揭露的加在一起,还不如他们揭露得多。”

## 目 录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开幕前的几句话 .....            | ( 1 )   |
| 第一章 切西克林荫道 .....         | ( 3 )   |
| 第二章 夏泼小姐和赛特笠小姐准备战斗 ..... | ( 8 )   |
| 第三章 利蓓加遇见对手 .....        | ( 16 )  |
| 第四章 绿丝线的钱袋 .....         | ( 22 )  |
| 第五章 我们的都宾 .....          | ( 34 )  |
| 第六章 游乐场 .....            | ( 44 )  |
| 第七章 克劳莱镇上的克劳莱一家 .....    | ( 54 )  |
| 第八章 私密的信 .....           | ( 61 )  |
| 第九章 克劳莱的一家子 .....        | ( 70 )  |
| 第十章 夏泼小姐交了朋友 .....       | ( 75 )  |
| 第十一章 纯朴的田间风韵 .....       | ( 80 )  |
| 第十二章 很多情的一章 .....        | ( 95 )  |
| 第十三章 痴情的和无情的 .....       | ( 101 ) |
| 第十四章 克劳莱小姐府上 .....       | ( 108 ) |
| 第十五章 利蓓加的丈夫 .....        | ( 126 ) |
| 第十六章 针插上的信 .....         | ( 135 ) |
| 第十七章 都宾上尉买了一架钢琴 .....    | ( 142 ) |
| 第十八章 谁弹都宾上尉的钢琴呢 .....    | ( 148 ) |
| 第十九章 克劳莱小姐的病 .....       | ( 156 ) |
| 第二十章 都宾上尉巧为媒 .....       | ( 163 ) |
| 第二十一章 富家小姐挑起的吵闹 .....    | ( 169 ) |
| 第二十二章 婚礼的蜜月的一部分 .....    | ( 176 ) |

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第二十三章 | 都宾上尉又当说客 .....            | (182) |
| 第二十四章 | 奥斯本先生拿出大《圣经》 .....        | (187) |
| 第二十五章 | 众人计划离开布拉依顿 .....          | (195) |
| 第二十六章 | 从伦敦到契顿姆以前的经过 .....        | (210) |
| 第二十七章 | 爱美丽亚归营 .....              | (214) |
| 第二十八章 | 爱美丽亚随着大伙儿到了荷兰、比利时一带 ..... | (219) |
| 第二十九章 | 布鲁塞尔 .....                | (223) |
| 第三十章  | 《我撇下的那位姑娘》 .....          | (233) |
| 第三十一章 | 乔斯·赛特笠照料他的妹妹 .....        | (240) |
| 第三十二章 | 乔斯逃难,战争也结束了 .....         | (249) |
| 第三十三章 | 克劳莱小姐的亲戚为她担忧 .....        | (259) |
| 第三十四章 | 詹姆士·克劳莱的烟斗灭了 .....        | (264) |
| 第三十五章 | 做寡妇和母亲 .....              | (272) |
| 第三十六章 | 没有经济来源的人怎样才能过上幸福生活 .....  | (279) |
| 第三十七章 | 这是不变的题目 .....             | (287) |
| 第三十八章 | 平凡人家 .....                | (302) |
| 第三十九章 | 说些看友世情的话 .....            | (316) |
| 第四十章  | 蓓基正式进了家门 .....            | (323) |
| 第四十一章 | 蓓基又回到了老家 .....            | (331) |
| 第四十二章 | 关于奥斯本一家 .....             | (339) |
| 第四十三章 | 读者们请绕过好望角 .....           | (346) |
| 第四十四章 | 在伦敦和汉泊郡的曲折情节 .....        | (354) |
| 第四十五章 | 在汉泊郡和伦敦发生的事情 .....        | (362) |
| 第四十六章 | 风波和灾难 .....               | (370) |
| 第四十七章 | 岗脱大厦 .....                | (378) |
| 第四十八章 | 社会的最上层 .....              | (386) |
| 第四十九章 | 三道正菜和一道甜点心 .....          | (394) |

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第五十章  | 平民老百姓的家里所发生的事 .....     | (402) |
| 第五十一章 | 字谜表演 .....              | (410) |
| 第五十二章 | 体贴入微的斯丹恩勋爵 .....        | (425) |
| 第五十三章 | 一次援救引发的灾祸 .....         | (434) |
| 第五十四章 | 交锋过后的星期天 .....          | (444) |
| 第五十五章 | 依旧为原本的题目 .....          | (453) |
| 第五十六章 | 阔少爷乔杰的故事 .....          | (469) |
| 第五十七章 | 近东的风光 .....             | (482) |
| 第五十八章 | 我们的朋友都宾少佐 .....         | (488) |
| 第五十九章 | 旧钢琴 .....               | (498) |
| 第六十章  | 回到上流社会 .....            | (509) |
| 第六十一章 | 两盏灯灭了 .....             | (516) |
| 第六十二章 | 莱茵河上 .....              | (529) |
| 第六十三章 | 我们碰见一个老相识 .....         | (538) |
| 第六十四章 | 流浪生活 .....              | (549) |
| 第六十五章 | 有正经事,也有娱乐 .....         | (563) |
| 第六十六章 | 情人的争吵 .....             | (570) |
| 第六十七章 | 有的人出生,有的人结婚,有的人去世 ..... | (584) |

## 开幕前的几句话

领班坐在戏台的幕布前，看着底下乱哄哄的场面，看着看着，他心里不觉伤感起来，市场上什么人都有：有吃喝的，有调情的，有笑的，有哭的，也有得了新宠忘了旧爱的；还有抽烟的，有打架的，有跳舞的，有拉提琴的，有坑蒙拐骗的，其中不乏到处横行的强盗汉以及四处留情的花花公子；扒手与警察同在，走江湖卖艺的人与我同行。（真该死！）舞娘们穿着浑身发亮的衣服，引得那些乡巴佬伸着脖子瞧，却不提防后面的三只手在掏他们的衣兜。对了，这就是我们的名利场。这儿虽然热闹，却道德沦丧，谈不上什么快乐。你看看那滑稽的傻瓜汤姆，回到后台洗净了脸上的油彩，准备和老婆、儿子（一群小傻瓜）坐下吃饭时，你就明白了。不久开场接着演戏，汤姆又会出来，嘴里招呼着：“您好哇？”

我认为，凡是有思想的人在这种市场上逛逛，不会觉得别人兴致莫名其妙地好，自己就会跟着高兴。他会时不时地碰上点儿事：为平安的人哭，显出人心纯朴的一面，令人感动；有一个小孩子，眼巴巴地瞅着卖姜汁面包的摊子；那边有一个漂亮的姑娘，腼腆地听她爱人说着话，看着他给自己挑礼物；再过去一点儿是可怜的小丑汤姆躲在货车后头，领着一家老小啃骨头，这一家子老实人就靠他杂耍赚钱来糊口，但话又说回来，总体而言这个地方是使人愁而不是让人乐的。等你回去回味一下这可怕的一切，就会冷静下来，对别人的缺点也就不会太苛刻了。

我这本小说《名利场》也就这么点教训。有人认为市场上龙蛇混杂，是个低级的地方，自己不去，也不准家人和仆人去。也许他们是对的，不过也有人天生就是懒散脾气，或者宅心仁厚，或者尖酸刻薄，他们的看法各有不同，他们会乐意在市场里耗掉个把钟头，看看各种表演，比如格斗、骑术，上流社会的各种各样的人，普

通人家的日常生活,还有为多情者而设的爱情剧,以及轻松的滑稽穿插等。这场表演每一幕都有完美的背景,四面是作者自己点的蜡烛,照亮了舞台。

领班的还有什么话好说呢?他带着戏班子在英国各大城市演出,承蒙各界光临惠顾,报社的先生们也都有好评,大人先生们又多多提拔,真是非常感激。他的傀儡戏为英国最上层的人士们赏识,这让他觉得很光彩。那个叫蓓基的木偶人儿非常出名,大家都称赞她的关节很灵活,线一牵就跳起舞来,那个叫爱米丽亚的洋娃娃虽没这么出名,卖艺的也花了好些心血来装扮她,她舞起来很有趣,也很自然,也有人爱看男孩子们跳的舞蹈,请大家注意那位“黑心的贵人”,他服饰华丽,我们在准备他时不惜工本,这次表演结束后,他准会被“魔鬼老爹”请去。

领班就说了这些,向各位观众深鞠一躬,退至后台,然后就开幕了。

## 第一章 切西克林荫道

那时这个世纪<sup>①</sup>才刚刚开头十几年。在六月的一天早晨，天气晴朗，一辆宽大的私人马车驶至切西克林荫道上的平克顿女子学校门前。拉车的两匹大马套着雪亮的马具，胖车夫戴着假发和三角帽，车速每小时不超过四里。一个当差的黑人坐在胖车夫旁边，马车在女学堂发亮的门牌前停下，他就伸开罗圈腿，走下来按铃。这是座砖砌的房子，气派森严，窗口很窄，黑人按铃后，立马有二十几个小姑娘从窗口探出头来，连好性子的吉米玛·平克顿小姐也给引了出来。眼力好的人准能看见她在客厅的窗户前，她的红鼻子正好掩在一盆儿拢牛儿后面。

吉米玛小姐说：“姐姐，赛特笠家的马车来了。那个叫山姆的黑人刚按过铃，车夫还穿着新的红背心儿呢。”

“赛特笠小姐的高校手续办好了没有，吉米玛小姐？”一位威风凛凛的女士，也就是平克顿小姐本人问道。她算得上海默斯密士这一带的皇后了，她是约翰逊博士<sup>②</sup>的朋友，并且常和夏博恩太太<sup>③</sup>有来往。

吉米玛小姐答道：“女孩子们一大早就起来帮她收拾箱子了，姐姐，我们还给她扎了一捆花。”

“妹妹，用词文雅一些，说一‘束’。”

“好的，这一束花大得像个草堆。我还包了些花露水送给塞特笠太太，连方子都在爱米丽亚的箱子里。”

“吉米玛小姐，我想你已经把赛特笠小姐的费用抄出来了吧？”

---

① 指十九世纪。

② 塞缪尔·约翰逊(Samuel Johnson, 1709 - 1784)，十八世纪英国文坛上的首脑人物，曾独立资助编写英文字典。

③ 夏博恩太太，当时的女学究，有过几种著作。

就是这个？很好，总共九十三镑四先令。请在信封上写上约翰·赛特笠先生的名字，把我给他太太的信也装进去。”

在吉米玛小姐眼中，她姐姐的亲笔信和皇帝的旨意一样神圣，平克顿小姐难得给家长写信，除非学生离校、结婚，或是像上回可怜的白鹳小姐得病死掉，她从不亲自动手，吉米玛小姐觉得那次她姐姐的信十分感人，世上若还有什么能让白鹳太太抑制悲痛良药，一定是那封信了。

这次，平克顿小姐的信是这样写的：

切西克林荫道，十八一年六月十五日。

夫人：

爱米丽亚·赛特笠小姐在我校已修毕六年，此后完全可以在府上高雅的环境中占据一个与她身分相符的地位，我为此而感到万分的荣幸与欣喜。温良的小姐已具备英国大家闺秀应有之品德，以及在她的家世应有之才学。她学习勤奋，性情温和，深得师生赞美，而且她为人可亲，校内无论长幼都喜爱她。

在音乐、舞蹈、拼写及女红方面，她一定能让亲友满意。只是她的地理知识稍有欠缺。同时我希望您今后三年，督促她每天使用背板四小时，不能间断，以便使她风度端庄高雅，合乎上流女士的身分。

赛特笠小姐对宗教有正确理解，不愧为本校学生（本校曾承蒙伟大的词汇学家光临指导，又蒙杰出的夏博恩夫人多方资助）。爱米丽亚离校，同学的思念和校长的关注，也将随她而去。夫人，我十分荣幸能自称是您谦卑的仆人。

巴巴拉·平克顿

附：夏波小姐也将一同来府，她在勒塞尔广场停留的时间不宜超过十天。雇佣她的是显耀世家，希望她尽快

开始工作。

写毕之后，平克顿小姐在一本约翰字典的空白处写上自己和赛小姐的名字。凡是学生离校，她从不忘记以此相赠。书面上另写上“已故塞缪尔·约翰逊博士于平克顿女校某毕业生临行赠言。”这女士嘴边总挂着词汇学家的名字，他曾拜访过她一次，从此她便名利双收了。

吉米玛小姐奉她姐姐之命，抽出两本字典，平克顿小姐在第一本上题赠后，她便带着迟疑把第二本小心翼翼地递给她。

平小姐的脸色冷得可怕，问道：“这本给谁，吉米玛小姐？”

“给蓓基·夏泼。”吉米玛边说边发抖，不敢正视她姐姐，她憔悴的脸和干枯的脖子都涨得通红。“蓓基·夏泼，她也要走了。”

平小姐大声地说道：“吉米玛小姐，你疯了吗？把字典放回去，以后不准自作主张！”

“姐姐，字典才两先令九便士，可怜的蓓基拿着字典会很难过的。”

平小姐答道：“立刻叫赛特笠小姐过来。”可怜的吉米玛不敢多说，慌慌张张地跑掉了。

赛特笠小姐的父亲是个生意人，很有钱。而夏泼小姐不过在学校半工半读，平小姐认为自己已经给了她好处，没有必要在分手时送她字典抬举她了。

一般而言，校长的信和墓志铭一样靠不住，但也不排除真有几个符合那样的赞扬的。赛特笠小姐就是难得的一个，平克顿小姐夸她的话句句是真。不仅如此，她还有许多那自以为了不起的老婆子看不到的优点。

她的歌喉像百灵鸟，她的舞艺不亚于当时最知名的舞蹈家。她刺绣极好，拼法和字典一般准确。除此之外，她心地善良，温顺可人，又大方又乐观，所以上至老婆子下至洗碗的小丫头，没有一个不疼她。二十四个同学有二十二个是她的心腹。连妒忌心最重

的白立格小姐也不说她坏话，自以为是的赛尔泰小姐(她是台克斯脱勋爵的孙女)也认为她身段好，还有那有钱的施瓦滋小姐，从圣·葛脱来的半黑种，爱米丽亚离校那天她哭得半死，只好请了校医来用嗅盐让她昏睡过去。平克顿小姐感情沉着，我们从她崇高的地位和言行上可以推知，可吉米玛小姐不同，她已经伤心了好几回，若不是碍于她姐姐，她也会像圣·葛脱的女财主一样哭得天昏地暗。可惜只有学生才有权任意发泄悲痛，吉米玛忙着呢，要管账，做布丁，留心开家长会，指挥佣人，我们不必多提她了，从此之后，那缕花大门一关，她和她姐姐就再也不会回到这舞台上来了。

我们倒是常和爱米丽亚见面，应该先介绍一下，她是招人疼的小孩子，我们应该庆幸能和这么天真的人做伴，在现实或小说中——尤其是在小说中，坏蛋太多了。她不是主角儿，所以我不必太多形容她的外貌。说实话，她鼻子不够长，脸蛋儿太圆，做不了女主角儿。她脸色红润，笑容甜美，有着发光的眼睛，里面有真诚的快乐，时常有泪水，因为她爱哭：金丝雀死了，老鼠被猫逮住了，甚至小说的结局都能让这小傻瓜伤心，假如有人责骂了她，那人肯定是混蛋，连平克顿小姐都不曾责骂过她第二回。她还对所有老师说，要对赛小姐温和一些，粗暴的手段对她只有害处。赛特笠小姐既爱哭又爱笑，所以到了离校那天简直不知如何是好了，她喜欢回家，又舍不得离校，没父母的罗拉、马拉一连好几天小狗般地粘着她。她收到了至少十四份礼物，照样得回十四份，还得郑重其事地答应每星期都给她们写信，赛尔泰小姐(顺便说一下，她穿得很寒酸)说道：“你给我的信，让我祖父台克斯脱勋爵转给我就行了。”施瓦滋小姐说：“别在意邮资，宝贝儿，天天给我写信吧！”这位头发像羊毛的小姐易冲动，可倒也大方热情。小孤儿罗拉，拉着朋友的手，呆呆地望着她说：“爱米丽亚，我会常给你写信的。”

山姆把赛小姐的花儿、礼物、箱子和帽盒放在车上，行李中有个又旧又小的牛皮箱，上面钉着夏泼小姐的名片。山姆笑着将它递给车夫，车夫也一脸微笑地将它装上车，这样就到了分手的时候。

刻，平克顿小姐洋洋洒洒一通训话，又长又闷，倒让爱米丽亚少了许多离愁。而且赛特笠小姐很怕校长，不敢在她面前为个人流泪。那天像家长来校般隆重，客厅里特地安放了香草蛋糕和一瓶酒，大家吃过点心，爱米丽亚便要动身了。

这时，一个无人理会的姑娘自己提着纸盒从楼上下来了。吉米玛小姐对她说道：“蓓基，你该去跟平克顿小姐说声再见。”

“我知道。”夏泼小姐不动声色地说，这让吉米玛小姐有些诧异。吉米玛敲了敲门，平克顿小姐说了声请进，夏泼小姐就大大咧咧地走进来，用标准的法语说：“小姐，我来向您告别。”

平小姐不懂法文，她只指挥懂法文的人。当下她咬着嘴唇忍下这口气，高扬起脸——她有着罗马式的鼻子，头上包着一大块缠头布，的确让人望而生畏——她仰着脸说：“夏泼小姐早上好！”海默斯密斯的皇后一面说话，一面把手一伸，一来表示道别，二来特地给夏泼小姐一个机会和她握手。

夏泼小姐双手交叉，冷笑着鞠了一躬，表示不稀罕这个特赐的面子，平克顿小姐勃然大怒，甩开脸去，她搂着爱米丽亚说：“上帝保佑你，孩子。”一面说，一面从爱米丽亚肩头上狠狠地瞪了一眼。吉米玛心里发怵了，拉了夏泼赶紧出来，嘴里招呼着：“来吧，蓓基。”在这故事中，这客厅的门关上，再不打开了。

接着便是楼下告别的混乱，情形难以描述，到处挤满了人，所有的仆人、好友、同学，还有刚上任的跳舞先生，大家混在一起，拥抱着，亲吻着，哭泣着，那位有钱的施瓦滋小姐则在房间里一声声叫唤着。这林林总总，实在没人能描写，软心肠的人甚至都不忍多看，之后，赛特笠小姐便和她的朋友们分手了。夏泼小姐在几分钟前就坐到马车里了，没人因为舍不得她而流一滴泪。

罗圈腿的山姆“啪”的一声替抽泣的小姐关上车门，自己跳到马车后站好。这时，吉米玛小姐拿了个小包冲到门口，她对爱米丽亚说：“亲爱的，这几块夹心面包，你们路上饿了吃。蓓基·夏泼，这本书给你，我姐姐把这给——我是说我把这——约翰逊的字典

——你不能不拿字典就走。再见了！车夫，赶车吧！求老天保佑你们。”

这老实人情不自禁转身跑回花园，哪知马车刚动身，她便看到夏泼小姐从窗口伸出她苍白的脸。——她竟不客气地将字典扔到了花园里！

吉米玛差点儿吓晕了，叫道：“哎哟，我从来没有——好大的胆子！”她太激动了，两句话都没说全。马车走了，大铁门关上了，里面打铃准备上跳舞课。再见了，切西克林荫道！

## 第二章 夏泼小姐和赛特笠小姐准备战斗

我们在上一章已见识了夏泼小姐的勇敢行为。她看着字典飞过花园小道落在吉米玛脚边，把她吓了一跳，嘴边才浮上一丝笑意，不过这笑容并不比刚才恶狠狠的铁青脸色好看。她出了一口恶气，心中舒畅了许多，往后一靠，道：“字典打发掉了，谢天谢地，总算离开了切西克！”

赛特笠小姐看到这种出格的行为，和吉米玛一样吃惊，她毕竟刚出校门还不到一分钟，六年的教育岂能在刹那间磨灭呢？真的，小时候的惊吓，有些人一辈子都忘不了，举例而言，我认识一位六十八岁的老先生。一天早饭时，他激动地告诉我：“昨晚我梦见雷恩博士给了我一顿鞭子！”他的想像轻易地就将他带到了五十五年以前，他已六十余岁，可在他心底，雷恩博士和他的鞭子还和他十三岁一样可怕。倘若雷恩真出现在他面前，手提大棍子，对六十八岁的老头儿大声喝道：“孩子，把裤子脱掉！”你会怎样？也难怪赛特笠小姐看见这样大逆不道的行为会十分害怕。

过了好一会儿，她才说出话来：“利蓓加，你怎么能这样呢？”

利蓓加笑道：“怎么？你以为平克顿小姐还能出来把我关到黑

屋子里去吗？”

“当然不会，可是——”

夏泼小姐咬着牙说：“我恨透了这个学校，但愿这辈子都别再见它，我恨不得把它沉到泰晤士河里去！若平克顿小姐掉到水里，我也不会捞起她来，我才不干呢！哼！我就特高兴看她泡在水里，头上包着包头布，后面拖个大裙子，鼻尖像船尖一样漂在水面上。”

赛特笠小姐嚷道：“别说了！”

利蓓加冷笑道：“怎么！黑人会告密吗？他尽管去告诉平克顿小姐好了，说我恨她恨得要死。我巴不得他去说，巴不得叫老婆子知道我的厉害。两年来她侮辱我，虐待我，厨房的仆人也比我过得好！除了你，没人把我当朋友，更没人对我说过一句好话。我得伺候低年级的小丫头，还得跟姑娘们说法语，说得我甚至都头疼，但是对平克顿小姐说法语很好玩，你说对不对？她一个字都不懂，又死要面子不肯承认，我想这就是她让我离开学校的原因。真地谢谢上帝！法文真有用！法国万岁！皇帝陛下万岁！波拿巴万岁！”

赛特笠小姐惊叫起来：“哎哟，利蓓加！利蓓加！你怎么敢说这样没体统的话？你为什么这么狠毒，干嘛老想报复呢？你的胆子也太大了。”利蓓加刚才的话真的过了火，因为在当时的英国，“波拿巴万岁”和“魔鬼万岁”是一样的。

利蓓加小姐回答道：“爱报复的想法也许毒，但也很自然，我又不是天使。”的确，她不是天使。

这一会儿工夫，（马车沿着河边懒懒地走）夏泼小姐两次感谢上帝。第一次因为上帝帮她离开了厌恶的人，第二次因为上帝帮她把她的冤家搞得异常狼狈。她虽然虔诚，可为了这样的原因感谢上帝，未免太不像话了。显然她不是个心地忠厚，胸襟宽大的人，这小姑娘一肚子牢骚，埋怨世人都亏待她。我认为一个人如果遭到大家嫌弃，多半是自己有问题，这世界是面镜子，每个人都能在里面看到自己的影子。你对它皱眉，它就还你一副尖酸嘴脸；你对它笑，它就是个和善的伴侣，因此年轻时必须在两种情形间做出